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

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

(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 负责人：

报告 编写 人：

建设单位： <u>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u> (盖章)	编制单位： <u>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u> (盖章)
电话：13771235301 (孙海燕)	电话：13771235301 (孙海燕)
传真：	传真：
邮编：253500	邮编：253500
地址： <u>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u> <u>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u>	地址： <u>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u> <u>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u>

# 目 录

前 言 .....	3
<b>1 验收项目概况 .....</b>	<b>5</b>
<b>2 验收依据 .....</b>	<b>7</b>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7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7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8
2.4 其他相关文件 .....	9
<b>3 工程建设情况 .....</b>	<b>10</b>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10
3.2 建设内容 .....	15
3.3 主要原辅材料 .....	16
3.4 公用工程 .....	16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	17
3.6 项目变动情况 .....	18
<b>4 环境保护设施 .....</b>	<b>20</b>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	20
4.2 其他环保设施 .....	23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	23
<b>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b>	<b>25</b>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25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6
5.3 环评措施及批复落实情况 .....	27
<b>6 验收执行标准 .....</b>	<b>30</b>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30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	30
<b>7 验收监测内容 .....</b>	<b>32</b>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33
7.2 环境质量监测 .....	34
<b>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b>	<b>35</b>
8.1 监测分析方法 .....	35
8.2 监测仪器 .....	35
8.3 人员资质 .....	36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6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6
<b>9 验收监测结果 .....</b>	<b>37</b>
9.1 生产工况 .....	37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37
<b>10 环境管理检查 .....</b>	<b>41</b>
<b>11 验收监测结论 .....</b>	<b>42</b>
11.1 验收监测结论 .....	42
11.2 验收建议 .....	43

## 附件：

附件 1：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陵行审环[2022]36 号 2022 年 6 月 21 日）《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附件 2：立项文件

附件 3：营业执照

附件 4：租赁合同

附件 5：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监测报告

附件 6：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前 言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耐火材料生产；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1、环评阶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00 平方米，生产车间内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72 台（套）。原料为涤纶、丙纶短纤、聚乙烯和聚丙烯（全新料，不涉及废旧塑料及再生料）、色母。无纺布工艺流程为混棉：涤纶、开松、梳理、铺网、喂入、针刺加固、切边收卷；塑料编织布工艺流程为配料、上料、熔融、挤出、水冷、分丝、拉伸、收丝、编织；土工膜工艺流程为配料、上料、熔融、挤出、淋膜复合、切边、收卷、热合。项目建成后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22 年 6 月由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1 日，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陵行审环[2022]36 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

### 2、验收阶段：

由于市场原因，目前只建设编织布生产线部分，无纺布和土工膜生产线未建设，因此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00m<sup>2</sup>，车间内购置拉丝机、缝纫机、圆织机等 32 台（套）。以聚丙烯（全新料，不涉及废旧塑料及再生料）、色母为主要原材料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年产 1000 吨编织布。

2023 年 5 月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

托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监测工作。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18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本次验收范围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2023年6月11日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组织召开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和特邀的2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2018年第9号）的有关规定，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

验收编制组

2023年6月

## 1 验收项目概况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

### 1、环评阶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00 平方米，生产车间内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72 台（套）。原料为涤纶、丙纶短纤、聚乙烯和聚丙烯（全新料，不涉及废旧塑料及再生料）、色母。无纺布工艺流程为混棉：涤纶、开松、梳理、铺网、喂入、针刺加固、切边收卷；塑料编织布工艺流程为配料、上料、熔融、挤出、水冷、分丝、拉伸、收丝、编织；土工膜工艺流程为配料、上料、熔融、挤出、淋膜复合、切边、收卷、热合。项目建成后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2022 年 6 月由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6 月 21 日，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陵行审环[2022]36 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

### 2、验收阶段：

由于市场原因，目前只建设编织布生产线部分，无纺布和土工膜生产线未建设，因此本次验收为部分验收。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00m<sup>2</sup>，车间内购置拉丝机、缝纫机、圆织机等 32 台（套）。以聚丙烯（全新料，不涉及废旧塑料及再生料）、色母为主要原材料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年产 1000 吨编织布。

本次验收项目为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具体验收情况见表 1.1-1。

表 1.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100米		
联系人	孙海燕	联系电话	13771235301
立项审批部门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批准文号	2205-371403-04-01-192635
法人代表	孙海燕		

环评报告书编制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时间	2022年6月		
环评报告书审批部门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时间	2012年6月21日		
		审批文号	陵行审环[2022]36号		
项目开工时间	2022年6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3年5月		
调试时间	2023年5月-2023年6月	是否申领排污许可证	是		
实际总概算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80	比例	8%
验收工作由来	项目竣工和试运行成功申请验收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3年5月		
验收范围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验收内容	<p>核查项目在设计、施工阶段对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p> <p>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实际生产能力、产品内容及原辅材料的使用情况。</p> <p>核查项目各类污染物实际产生情况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分析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实施的有效性；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核查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及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p> <p>核查项目环保管理制度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保机构、人员和监测设备的配备情况。</p> <p>核查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分布及受影响情况；</p>				
验收目的	<p>本次验收监测与检查的主要目的是通过对本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治理效果的监测，对本项目环境管理水平检查，综合分析、评价得出结论，以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的形式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验收后日常监督管理的技术依据。</p>				
是否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	是	方案编制时间	2023年5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18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	--		
获得排污许可时间	2023年5月12日	排污许可证号	91371421MA7N70NW70001Z		
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	颗粒物：0.014t/a、VOCs：0.57t/a				
排污许可许可量					
运行时间	年生产 2400 小时，年生产 300 天，每天生产 8 小时。				

## 2 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8月）；
-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2月）；
-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月修改）；
- 《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
- 《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
-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2010年2月6日）；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1月）；
-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管理规程》（试行）（2009.12.17）；
- 《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
- 《关于印发《德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的通知》（德环函〔2018〕10号）；
-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28号）；
-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行公示的通知》（环办〔2003〕26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实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号）；
-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06〕60号）；
-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的具体操作程序〉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具体操作程序〉的通知》（鲁环发〔2007〕147号）；
-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号）；
-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的通知》（鲁环函〔2011〕417号）；
-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鲁环函〔2012〕493号）；
-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关于印发《德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实施方案》的通知》（德环函〔2018〕10号）；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6 月）；
-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陵行审环〔2022〕36 号 2022 年 6 月 21 日）《德

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  
告表审批意见》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立项文件
- 租赁合同
- 营业执照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

陵城区地处鲁西北平原，德州地区中部，隶属德州市。地跨东经 116° 27' ~ 116° 57' ，北纬 37° 57' ~ 37° 36' 之间，县城位于境内西南部，北纬 37° 20' ，东经 116° 34' 。

自县城起，向北距宁津县 23 公里，向南距平原县 9 公里，向东南距济南 90 公里，向东距临邑县 25 公里，向西距德州市 20 公里。山东陵城区经济开发区位于县城驻地西方，距县城中心约 3.5km。周边交通条件优越；开发区北边界毗邻 104 国道，西边界距离京沪高速铁路约 400m；353 省道从开发区中部穿过。由此可见，优越的地理、交通区位是山东陵城区经济开发区建设的一大优势条件。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3.1-1。

#####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00 平方米，平面布置简单。本项目中心坐标为经度 116.531° ，纬度 37.353°。

通过现场勘查，本项目车间布置未发生变化，项目车间平面布局见图 3.1-2。

##### 3.1.3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厂址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1-1 和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3.1-3。

表 3.1-1 厂址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项目距离(m)	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启辰幼儿园	WN	5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
	和睦家园	WN	186	
	地鑫锦园	WN	490	
声环境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及其修改单
地表水	/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
地下水	厂址及周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3.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P2

1:3m



图 3.1-3 项目周围社会情况图

### 3.2 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2、**建设性质：**新建

3、**建设地点：**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

4、**建设内容：**年产 1000 吨编织布项目生产线，包含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5、**占地面积：**3300 平方米

6、**项目定员：**20 人

7、**年工作天数：**300 天（2400h/a）。

8、**建设投资：**项目实际概算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

9、**规模：**年产 1000 吨编织布

#### 3.2.1 项目组成

本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组成及实际建设内容情况汇总表**

项目组成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原因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厂房面积 3300 平方，车间内建设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主要设备有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72 套	只建成部分内容，厂房面积 3300 平方，车间内建设编织布生产线，主要设备有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32 套	只建成部分内容，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公用工程	供水	拟建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补充量为 300t/a，生活用水量为 300t/a。	拟建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补充量为 300t/a，生活用水量为 300t/a。	与环评一致
	供热	生产上用热由电力提供	生产上用热由电力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用电量 30 万 kwh/a。	用电量 20 万 kwh/a。	只建成部分内容，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供暖	办公室采用空调取暖	办公室采用空调取暖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	只建成部分内容，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

	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筒 P2 有组织排放	设
	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噪声处理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无变动
废水处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编织布下脚料、废丝、土工膜下脚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只建成部分内容，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表 3.2-2 本次验收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1	拉丝机	4	1	部分验收
2	圆织机	40	25	部分验收
3	裁剪缝合机	4	2	部分验收
4	缝纫机	10	4	部分验收
5	吊带机	5	0	部分验收
6	淋膜机	2	0	部分验收
7	热合机	2	0	部分验收
8	无纺土工布生产线	2	0	部分验收
9	注塑机	2	0	部分验收
10	编丝造粒机	1	0	部分验收
	合计	72	32	/

### 3.2.2 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及变动情况见表 3.2-4。

表 3.2-4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一致性分析
----	------	------	--------	-------

1	操作天数	300 天	300 天	一致
2	劳动员工	20	20	一致
3	项目投资	2000 万元	1000 万元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保投资	100 万元	80 万元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5	产品方案与规模	年产 3000 吨编织布 土工膜无纺布	年产 1000 吨编织布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t/a)	实际用量 (t/a)	一致性分析
1	涤纶、丙纶短纤	1475	0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2	聚乙烯	150	0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3	聚丙烯	1275	1275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4	色母	150	75	不一致, 不属于重大变动

### 3.4 公用工程

#### 3.4.1 给排水

##### 1、给水

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和清洗用水, 定期补充蒸发损耗, 补充量为 300m<sup>3</sup>/a。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按每人每天用水 50L 计, 年工作 300 天, 生活用水量为 1t/d (300t/a)。

##### 2、排水

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 冷却循环用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 不外排,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 (240t/a) (污水系数以用水量的 0.8 计),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由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全厂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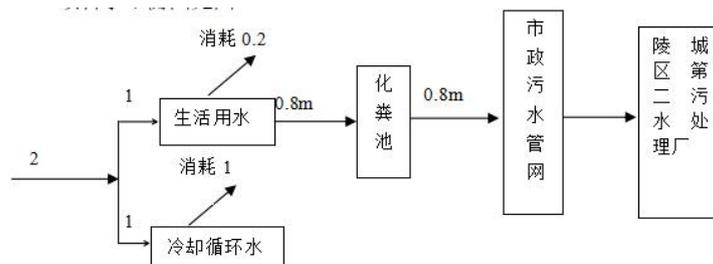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 m<sup>3</sup>/d)

### 3.4.2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 20 万 kwh。

### 3.4.3 供暖

本项目供暖采用空调。

##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3.5.1 项目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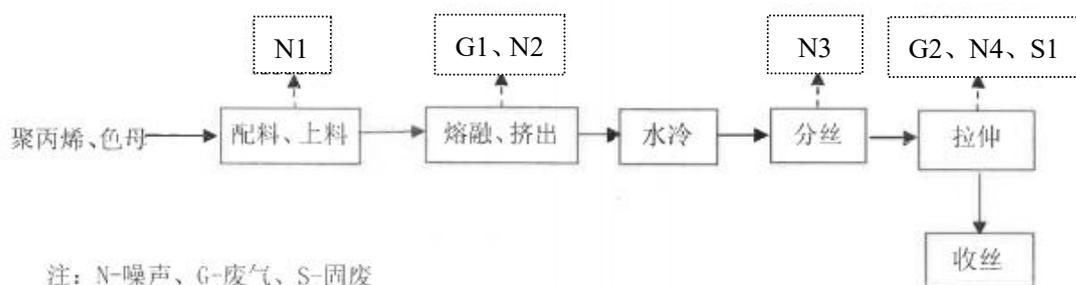


图 1 拉丝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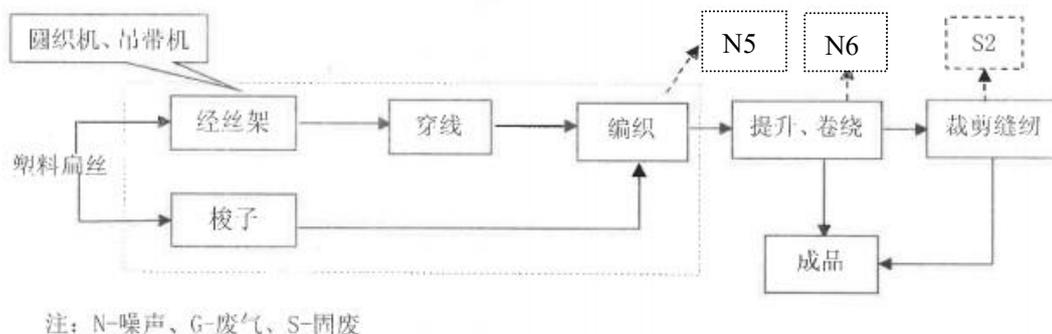


图 2 编织布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配料：人工将聚丙烯、色母按固定配比投入混料机进行配料，投料由人工进行，投料后在密封状态下进行混料，同时本项目所用原料均为颗粒状固体，此过程不产生粉尘污染，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N1)。

2、上料：聚乙烯、色母搅拌均匀后经提升进入拉丝机顶部的中转仓。

3、熔融、挤出：中转仓底部为挤出机，挤出机内部设有螺杆，通过螺杆旋转使

物料沿螺槽向前输送。挤出机设有电加热器，加热温度为 200℃左右，物料输送过程中，受热熔融。熔融状态的物料随着螺杆的旋转继续向前输送进入挤出机，从 T 型唇中以薄膜形态被挤出，进入冷却水池进入下一道工序。此过程产生 VOCs、臭气浓度(G1)、机械噪声(N2)。

4、水冷、分丝：被挤出后的塑料薄膜进入冷却水箱进行水冷，水冷后的塑料薄膜牵引装置向前牵引进入分丝装置。分丝装置配有刀片组，当塑料薄膜由牵引装置牵引经过分丝装置时，被刀片分丝成等宽的塑料拉丝。本工序冷却水箱内的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鲜水。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3)。

5、拉伸：塑料拉丝被分丝成等宽后，由牵引装置向前牵引进入拉伸装置。当塑料拉丝进入拉丝装置上，通过两道烘箱板进行加热，由于进料速度慢，出料速度快，因此，被拉伸处理。此过程产生 VOCs、臭气浓度(G2)、机械噪声(N4)、废丝 (S1)。

6、收丝：拉伸完成后的塑料拉丝进入收卷装置进行收丝处理。

7、编织：圆织机的经纱架上有许多纱锭，依据编织布幅宽和扁丝宽度，使用规定范围数量的经纱，经纱进入圆织机前，由经纱的棕框对经纱进行交叉开口，纬纱梭子在交叉开口中作圆周运动穿过经纱，编织成筒布，一台圆织机有几把梭子，就有几条纬纱同时织入。最后编织物被织机顶部的牵引装置向上牵引，经过导向辊以后，被经纱架后的收卷装置缠绕，即为成品，根据客户的需求，部分收卷完成的编织布裁剪、缝纫成为合适的形状。此过程中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N5)、(N6)、边角料(S2)。

### 3.5.2 主要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污染工序见表 3.5-2。

表 3.5-2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排放去向
废气	熔融、挤出	VOCs、臭气浓度	间歇	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2有组织排放
	拉伸	VOCs、臭气浓度	间歇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间歇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连续	基础减振，建筑隔音，距离衰减
固废	拉伸	废丝	间歇	收集后外售

	裁剪缝纫工序	编织布下脚料	间歇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间歇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歇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 3.6 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勘，项目设备、产能、能耗、投资等发生变化，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3.6-1

**表 3.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环节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设备	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72 套	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 32 套套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产能	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	年产 1000 吨编织布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能耗	用电量 30 万 kwh/a。	用电量 20 万 kwh/a。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投资	项目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	项目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80 万元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废气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编织布下脚料、废丝、土工膜下脚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4 环境保护设施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在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的要求。

### 4.1 污染物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

#### 4.1.1 废水

拟建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冷却循环用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240t/a）（污水系数以用水量的 0.8 计），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 4.1.2 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 （2）无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环节主要为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废气产生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排放形式及去向	工艺/设计指标	治理设施监测点设置/开孔情况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	VOCs、臭气浓度	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大气	/	设置了规范的监测点位
生产车间	VOCs、臭气浓度	厂界无组织排放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的运行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80~90dB(A)。

项目采取如下措施：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合理布局
- ③基础减振
- ④加强设备管理
- ⑤建筑隔声

### 4.1.4 固废

(1) 一般固废

- ①废丝收集后外售。
- ②编织布下脚料收集后外售。
- ③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④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 4.1-3 固废治理/处置设施

来源	废物名称	性质	处理处置方式
拉伸	废丝	一般固废	收集后外售
裁剪缝纫工序	下脚料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4.2 其他环保设施

### 4.2.1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工程

本项目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口。

### 4.3 环保机构设置和环保管理制度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与措施》，其中对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工作做了详细规定。企业环保工作由环境保护与治理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总经理为第一责任人，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其它各相关部门协助环保部门完成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实施。环境保护档案齐全。

### 4.4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4.4.1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8%。

#### 4.4.2“三同时”落实情况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表 4.4-1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保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环评	实际		
1	废气处理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50	40
		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2	噪声处理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10	10
3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编织布下脚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	20	10

		废丝、土工膜下脚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4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20	20
合计				100	80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 5.1.1 总体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规划等的要求，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上讲，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5.1.2 污染物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及环境保护措施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同时加强管理、增加绿化面积，经预测拟建项目有组织废气的排放速率和排放浓度均能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无组织废气的排放浓度能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的运行，噪声值 80~90dB (A)。针对拟建项目产生的噪声，采取的主要治理措施是采取基础减振、建筑物隔音、距离衰减等。通过以上措施，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产生固废主要为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项目固废全部得到资源化、合理化和无害化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1.3 建议

- 1、严格执行环评及“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
- 2、严格按照监测计划定期对厂区污染源进行监测，做好环境管理台。
- 3、加强厂区绿化，美化环境，降低污染。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为陵行审环[2022]36 号，审批文件内容原文见附件。

## 5.3 环评措施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5.3-1 环评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时段	影响因素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废气	有组织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	颗粒物	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未建设该生产线	/
		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	VOCs、臭气浓度	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已落实，无变动
	无组织	生产车间	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排放	未建设该生产线	/
			VOCs、臭气浓度	厂界无组织排放	厂界无组织排放	已落实无变动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无变动
	固废		拉伸	废丝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裁剪缝纫工序			编织布下脚料	收集后外售	收集后外售	
切边收卷工序			土工膜下脚料	收集后外售	未建设该生产线	/
废气处理设施			布袋除尘器收尘	收集后外售	未建设该生产线	/
			废活性炭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无变动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已落实，无

			清运		变动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 并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音等措施, 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	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音、合理布局等措施, 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等措施	已落实 无变动

表 5.3-2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批复比较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2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安装减振衬垫，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编织布下脚料、废丝、土工膜下脚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4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 6 验收执行标准

###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 6.1.1 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VOCs：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 2、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

#### 6.1.2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

#### 6.1.3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3）要求。

### 6.2 验收执行标准值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2-1，噪声执行标准值见表 6.2-2，废水执行标准值见表 6.2-3

表 6.2-1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类别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标准值来源	
废气	有组织	P2	VOCs	15	3.0	60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无组织	VOCs	/	/	2.0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表 2 标准
--	--	--	--	--	--------

**表 6.2-2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项目	标准来源	标准值
厂界	昼间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60dB (A)

## 7 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检测内容如下：依据对项目的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及环保设施运转情况的分析，确定本次验收主要监测内容为废气和噪声监测，监测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18日。

#### 7.1.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1。

表 7.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检测日期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2023年5月 17日—18 日	固定源 废气	排气筒 P <sub>2</sub> 进口	VOCs、臭 气浓度	3次/天，连 续监测2天
		排气筒 P <sub>2</sub> 出口		

#### 7.1.1.2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监测因子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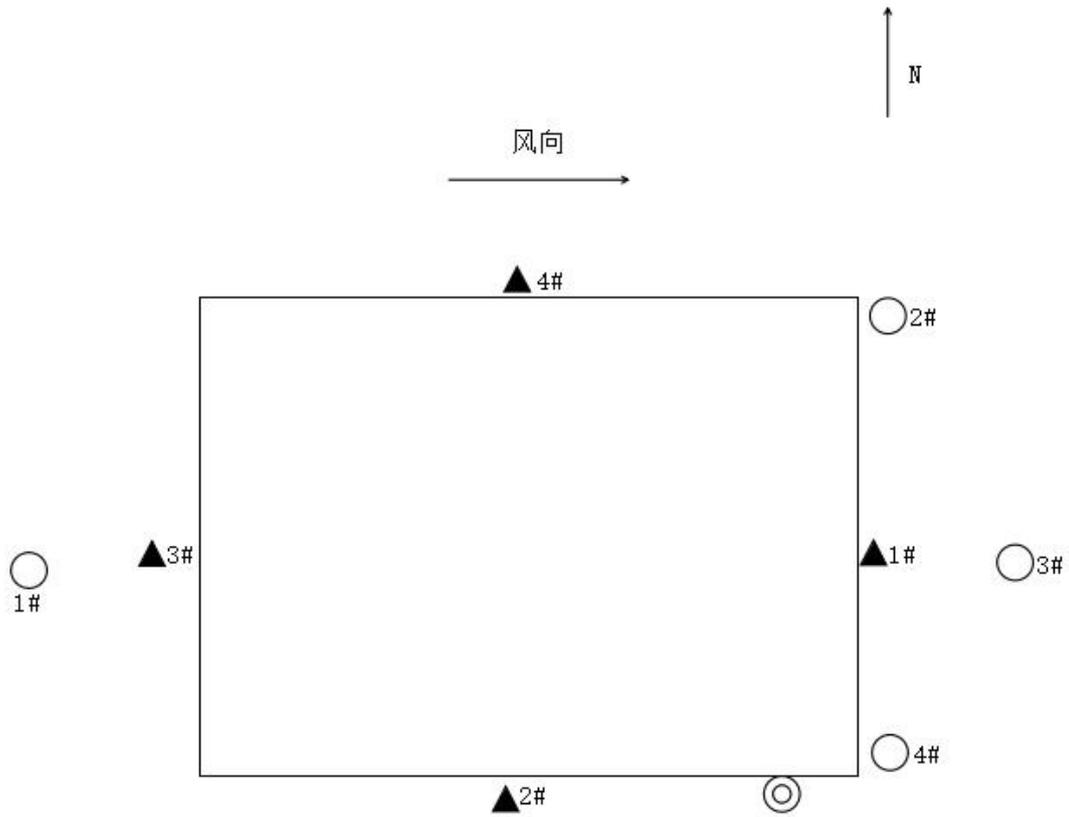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颗粒物	排放浓度及气象 参数	3次/天，监测2 天
2#~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 7.1.2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见表 7.1-2。

表 7.1-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1#	东厂界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7.1-2 检测点位示意图

##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提及对环境质量进行检测，因此本项目不进行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 8.1.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标准号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0.07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噪 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 8.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 8.2-1。

表 8.2-1 监测仪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有效期	备注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PLC-16025	SDZH-A02053	2023.04.28-2024.04.27	
空盒气压表	DYM3	SDZH-A02054	2022.08.18-2023.08.1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DZH-A02056	2023.04.28-2024.04.27	
污染源采样器（真空箱）	JK-WRY001	SDZH-B02028	/	
		SDZH-B02029		
		SDZH-B02030		
		SDZH-B02031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SDZH-A02060	2023.04.28-2024.04.27	
		SDZH-A02061	2023.05.15-2024.05.14	
综合校准仪	5030	SDZH-A02021	2022.05.31-2023.05.30	
气相色谱仪	GC-3900	SDZH-A01030	2022.06.15-2024.06.14	
嗅辩设备	/	SDZH-B01045	/	

### 8.3 人员资质

监测采样测试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有效日期之内；
- 2、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 3、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 4、每次测量前检查设备的气密性，测量前后用 NO<sub>x</sub>、SO<sub>2</sub> 标气标定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标定结果在要求范围内；
- 5、噪声仪使用前后进行校准，其前后显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A)；
- 6、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 9 验收监测结果

###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监测于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18日进行，监测期间对各生产装置生产负荷记录进行查验，汇总情况见表9.1-1。

表 9.1-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情况	负荷比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2023年5月17日	编织布	3.4t/d	2.7t/d	80%
	2023年5月18日	编织布	3.4t/d	2.9t/d	85%

###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气

#####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表9.2-1 进口、出口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排气筒P <sub>2</sub>	2023.5.17 进口	VOC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4	10.8	11.4	11.5
			进口速率 (kg/h)	1.60×10 <sup>-2</sup>	1.39×10 <sup>-2</sup>	1.55×10 <sup>-2</sup>	1.51×10 <sup>-2</sup>
		排气量(m <sup>3</sup> /h)		1288	1288	1356	131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317	2317	2676	2103
	2023.5.17 出口	VOC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84	3.44	3.65	3.64
			出口速率 (kg/h)	5.75×10 <sup>-3</sup>	5.15×10 <sup>-3</sup>	5.69×10 <sup>-3</sup>	5.53×10 <sup>-3</sup>
		排气量(m <sup>3</sup> /h)		1498	1498	1558	1518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46	732	732	770
	2023.5.18 进口	VOC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3	12.6	10.7	11.9
			进口速率 (kg/h)	1.67×10 <sup>-2</sup>	1.62×10 <sup>-2</sup>	1.45×10 <sup>-2</sup>	1.58×10 <sup>-2</sup>
		排气量 (m <sup>3</sup> /h)		1355	1285	1354	131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676	2317	2676	2556

2023.5.18 出口	VOCs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64	3.70	3.49	3.61
		出口速率 (kg/h)	5.67×10 <sup>-3</sup>	5.54×10 <sup>-3</sup>	5.43×10 <sup>-3</sup>	5.55×10 <sup>-3</sup>
	排气量(m <sup>3</sup> /h)		1557	1496	1555	1536
	臭气浓度(无量纲)		846	846	732	808
备注：监测期间现有工程及本项目均正常生产，P <sub>2</sub> ：φ0.5m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P<sub>2</sub>：VOCs 平均排放浓度为 3.63mg/m<sup>3</sup>，平均速率为 0.00554kg/h，有组织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平均值为 789（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 (2) 无组织排放废气

表 9.2-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日期	监测时间	风向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2023 年 5 月 17 日	09:08	W	26.7	100.6	2.5
	09:34	W	26.9	100.5	2.3
	10:00	W	27.4	100.4	2.4
2023 年 5 月 18 日	10:22	W	27.8	100.3	2.3
	15:39	W	25.8	101.2	2.3
	16:04	W	26.1	101.0	2.2

表 9.2-4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日期	监测结果				厂界最大值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厂界无组织	VOCs (μg/m <sup>3</sup> )	2023 年 5 月 17 日	0.87	1.16	1.14	1.16	1.32
			0.91	1.30	1.32	1.31	
			0.87	1.18	1.14	1.18	
		2023 年 5 月 18 日	0.89	1.19	1.16	1.20	1.20
			0.88	1.15	1.19	1.19	
			0.89	1.20	1.16	1.1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23 年 5 月 17 日	<10	12	14	12	14
			<10	15	11	13	
			<10	13	12	14	
		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11	15	13	15
<10			13	14	12		
<10			12	15	11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132mg/m<sup>3</sup>，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5（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

## 2、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情况

**表 9.2-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	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1#东厂界	2#南厂界	3#西厂界	4#北厂界
2023年5月17日	昼间	54.9	53.9	52.7	53.2
2023年5月18日	昼间	58.4	53.9	56.2	55.0

以上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58.4dB（A），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

## 9.3 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处理效率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

VOCs 年排放量=0.00575kg/h×2400h/a=0.0138t/a

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9.3-1。

**表 9.3-1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

总量控制对象	VOCs	颗粒物
年排放量	0.0138	/
申请总量指标	0.57t/a	0.014t/a

项目污染物处理效率见表 9.3-2、9.3-3。

**表 9.3-2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处理效率**

污染物名称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速率 kg/h	处理效率%
P2:颗粒物	0.0167	0.00575	65.6

## 10 环保管理检查

###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6月21日，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陵行审环[2022]36号文对项目环评文件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履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审批手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有关环保档案齐全。

###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重视环保工作，制定了相对完整的环保规章制度，厂区的各个环保设施责任到人，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10.3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与工程有关的环保档案资料（如环评报告、环评批复、环保制度等）均由办公室按规定进行分类、合订、编号、存档、保管。

### 10.4 环保治理设施的完成、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验收监测期间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由各车间负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11 验收监测结论

### 11.1 验收监测结论

#### 11.1.1 废气

##### 1、有组织排放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P2：VOCs 平均排放浓度为  $3.63\text{mg}/\text{m}^3$ ，平均速率为  $0.00554\text{kg}/\text{h}$ ，有组织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平均值为 789（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132\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5（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

#### 11.1.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8.4\text{dB}(\text{A})$ ，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标准。

#### 11.1.3 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经现场调查，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厂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3）要求。

#### 11.1.4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 11.1.5 环境风险落实情况

公司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应急预案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可有效降低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11.1.6 验收结论

本项目验收符合验收条件。

## **11.2 验收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和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非正常排放情况的发生。

2、完善污染物监测制度，并将监测结果定期向环保主管部门报告，一旦发现监测数据异常，做好相应处置工作。

附件4 拟建项目备案证明

2022/5/6 16:20

山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海燕	法人证照号码	91371421MA7N70NW70
	项目代码	2205-371403-04-01-192635		
	项目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		
项目 基本 情况	建设地点	陵城区		
	建设规模和内 容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100米，周围无学校及其他敏感点，项目投资2000万元，利用租赁车间进行建设，占地面积4.95亩，建筑面积3300平方米，项目购置拉丝机、纺织机、裁剪缝合机等设备72台，以聚乙烯、聚丙烯、涤纶、丙纶短纤为原材料，编织布工艺：上料、熔融挤出、水冷、分丝、拉伸、收丝、穿线、编织、提升、卷绕、裁剪缝纫。成品；土工膜工艺：上料、熔融挤出、淋膜复合、自然冷却、切边、收卷、热合、成品；无纺布工艺：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喂入、针刺加固、切边、收卷、包装入库。项目建成后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年用电量30万千瓦时；用水量680立方米/年。		
	总投资	20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2年至2022年
	项目负责人	孙海燕	联系电话	13771235301

**承诺：**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单位) 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 

备案时间：2022-5-6

221.214.94.51:8081Actj/gj/wdost?YsI%23ep-4&c=1

91

#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陵行审环（2022）36号

##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 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三线一单要求，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项目建设可行。

一、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大气环境影响：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包无纺布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编织布熔融挤出、拉伸、土工膜熔融挤出、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拟建项目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

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VOCs: 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8) 表 1 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表 1 “重点控制区” 限值要求,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2 标准。厂界无组织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标准。

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废水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3. 噪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废气处理风机噪声。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安装减震衬垫, 采用建筑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昼间 65dB(A), 55dB(A)

4. 固废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 编织布下脚料、废丝、土工膜下脚料、

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要求。

二、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烟粉尘0.014吨/年、挥发性有机物0.57吨/年。

三、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运营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四、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重新报我局审核。

六、建设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获得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的，建设单位不得出具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意见。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6月21日



---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6月21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1MA7N70NW7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孙海燕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住所 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100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耐火材料生产；橡胶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成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纺工业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新型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项目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 80 万元。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障，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3 年 5 月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司启动自主验收工作，并进行自查，委托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监测工作。2023 年 5 月 17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第 13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的有关规定，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验收报告。

2023 年 6 月 11 日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组织召开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和特邀的 2 名专家，成立了验收工

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了验收意见。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内容进行建设，无重大变动，并通过验收。

#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

## （部分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6 月 11 日，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项目现场、调查了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其它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以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监测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和查阅资料，对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会后，建设单位提交了现场整改情况的支持性材料及完善后的验收监测报告，在此基础上，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占地面积 3300 平方米，设备有：拉丝机、缝纫机、圆织机等 32 台（套），年产 1000 吨编织布；主要原料：聚丙烯（全新料，不涉及废旧塑料及再生料）、色母，主要产品：编织布。工艺流程为配料、上料、熔融、挤出、水冷、分丝、拉伸、收丝、编织等过程组成。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6月由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6月21日。2023年5月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并进行生产设备调试，项目建设及调试运行期间，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投资80万元。

### （四）验收范围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期间现场实际踏勘，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环节	环评报告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原因
设备	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72套	购置拉丝机、圆织机、裁剪缝合机等32套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产能	年产3000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	年产1000吨编织布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能耗	用电量30万kwh/a。	用电量20万kwh/a。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投资	项目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100万元	项目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80万元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废气	混棉、开松、梳理、铺网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中央集尘收集系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VOCs、臭气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统（各生产设备的产尘点均配套接口）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熔融、挤出、拉伸、淋膜复合、自然冷却、热合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生产工艺上未被收集的颗粒物、VOCs 采取密闭、封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纺布下脚料收集后重新利用，编织布下脚料、废丝、土工膜下脚料、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市场原因，土工膜、无纺布生产线未建设

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水

项目生产用水为冷却循环用水，冷却循环用水定期补充蒸发损耗，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陵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 2、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熔融、挤出、拉伸工序产生的 VOCs、臭气浓度由集气装置收集后引入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有组织排放。

## （2）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环节主要为未收集的废气，于厂界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该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维护、运输车辆禁鸣缓行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 4、固废

编织布下脚料、废丝收集后外售；废活性炭暂存危废间，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厂内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暂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3）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无重大环境风险源，企业建设了相应风险防范设施。

### （2）环境管理及监测制度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对全厂的各项环保工作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18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工况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 1、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P2：VOCs平均排放浓度为 $3.63\text{mg}/\text{m}^3$ ，平均速率为 $0.00554\text{kg}/\text{h}$ ，有组织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排放平均值为789（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VOCs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132\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最大值为15（无量纲），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

#####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高值为 $58.4\text{dB}(\text{A})$ ，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功能区标准。

##### 4、固体废物

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置。

## 五、验收结论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职责要求。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验收负责人名单附后。

验收组

2023 年 6 月 12 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编织布土工膜无纺布项目（部分验收）				项目代码	2205-371403-04-01-192635		建设地点	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 北大街中段路东 100 米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10t/d				实际生产能力	3.4t/d		环评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州市陵城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陵行审环[2022]3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6				竣工日期	2023.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5.12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德州双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421MA7N70NW70001Z			
	验收单位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8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4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t/a）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德州拓祥新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421MA7N70NW70001Z		验收时间	2023.6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颗粒物（t/a）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t/a）				0.0035	0.0035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3.63	60	0.04	0.026	0.014	0.57		0.014	0.57		0.014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